

证券代码：834013

证券简称：利和兴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宜潘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设经营场所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增加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南大富社区环观中路308号立伟工业园为公司经营场所，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。同时修改《公

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，详见2019年6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定于2019年6月21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（一）项议案，详见2019年6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文件。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6日